

၂၀၁၉ ခုနှစ် ဇူလိုင်လ ၁၅ ရက်နေ့က ကျင်းပခဲ့သော  
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海政办拨〔2019〕5号

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安排使用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

县财政局：

经2019年1月11日十五届县人民政府第52次常务会议研究，  
决定：

一、安排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实施的2017年“直过民族”自然村通畅工程建设项目851万元，2018年“直过民族”自然村通畅工程建设项目5021万元，2016年建制村通畅工程库外项目（勐满镇班倒村、纳包村、帕迫村，勐混镇曼冈村，勐阿镇曼迈村，勐宋乡蚌龙村、大安村，布朗山乡勐昂村通畅工程8个项目）500万元，勐阿镇纳丙村委会纳丙老寨进村道路建设项目600万元，格朗和乡帕官村委会南莫上寨、南莫下寨通村硬化建设项目700万元，勐阿镇纳京村委会纳京村勐康桥至城子村通村硬化路建设项目140万元，合计金额7812万元；

安排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勐遮镇实施的曼洪村委会曼兴龙上、

下寨进村道路硬化项目 110 万元；

安排县农业和科技局负责 11 个乡镇实施的产业发展项目 2455.95406 万元；

安排县扶贫办负责实施的 6 个乡镇 10 个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 1200 万元，格朗和乡帕官村三颗桩边及曼丹边坡治理工程项目 290 万元，合计金额 1490 万元；

安排县民族宗教事务局负责实施的布朗山乡曼果村委会阿克老寨村民小组村内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95 万元，2019 年度勐海县少数民族发展工程项目（打洛镇曼轰村委会大曼陆抵边镇建设进村道路项目，勐满镇南达村委会景飘民族特色村、帕迫村委会南鲁小寨民族特色村建设项目，西定乡南弄村委会南弄新寨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建设项目，布朗山乡结良村委会腊赶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建设项目）600 万元，合计金额 695 万元；

安排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实施的贫困村水毁路段补救项目 112 万元；

以上 23 个项目合计金额 12674.95406 万元。

二、请你局从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统筹安排。

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15 日

抄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和科技局、县扶贫办。